

证券代码：002273

证券简称：水晶光电

公告编号：（2024）061号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、电话的形式送达。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参加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亲自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泮玲娟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韩莉女士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激励公司核心项目团队对公司二次成长的战略贡献力量，进一步激发团队潜能，充分调动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，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，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实施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制定了《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《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（2024）062号）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

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了规范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，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制定了《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《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17日